

目 录

目 录

老 子.....	(员)
孔 子.....	(圆)
孟 子.....	(源)
荀 子.....	(缘)
韩非子.....	(缘)
耶 稣.....	(远)
释迦牟尼	(怨)

老 子

神秘家世

道教文化创始人是春秋晚期的老子,老子姓李名耳,字聃,楚国苦县(今河南鹿邑)厉乡曲仁里人,也有一说为宋国相人。老子曾在周朝担任过史官,比他年轻的孔子曾向他请教过有关礼的问题,可见老子也是掌管文化和学术的贵族,并且很有学问。后人将老子的言论思想汇编成《老子》一书,分上下篇,共五千多字。

老子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位伟大的哲学思想家。自他开创了道家学派之后,老子思想在整个中国文化思想史上起到了极大的影响。之后,老子又被我国自生的宗教——道教奉为教主,老子哲学思想成为道教思想的理论基础,从而对整个中国的传统社会产生了莫大的影响。

据传统的说法,春秋是一个大乱之世。“春秋之中,弑君三十六,亡国五十二,诸侯奔走不得保其社稷者,不可胜数。察其所以,皆失其本已。”(《史记·太史公自序》)但以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来分析,春秋是中国社会发展中一个大转变时期,所以阶级斗争自然会达到激烈而残酷的程度。

而老子就是在这个时期诞生的哲学家。

周灵王元年二月的一天清晨,就在古老的楚国苦县厉乡曲仁里,天空中弥漫着紫色的水气,那轻纱般朦胧晶莹的紫色雾气正从深山之中的山涧深处一团一团地翻滚上来,曲仁里村的房屋和树

林梦一般地笼罩着美丽的紫雾，初升的太阳宛若一位紫纱缠身的送子仙女，踩着款款的细步挪上云天，从紫晕之中扒开深玫瑰色的帷幕，向大地投下明媚的光辉。

“哇啊——！哇啊——！”一个婴儿降生了。他就是后来成为千古之谜的道家创始人——老子。

初生的婴儿脑门宽阔，脸盘丰满，淡眉长目，两只福相的耳朵大得出格。一脸的安详和善，慈意横生。

老子童年的命运是不幸和孤苦的。在他还没出世的时候，父亲就已经去世。老子生下来的时候，耳朵长得大而垂，没有父亲为他取名字，亲友就根据他的大耳朵，给他取名聃。聃，就是耳漫的意思。老子出生的那一年是庚寅年，也就是虎年，亲友就叫他小老子，就是“小老虎”的意思。当时江淮之间人们把老虎叫作“老子”，老子的家乡曲仁里一带也是把虎叫作“老子”。

老子是一个十分善良的孩子，他同情流浪乞食的穷人，帮助有病的小伙伴，他为乡邻们做好事，并且说话算话，但很少说话。老子又是一个肯动脑筋，善于向自然学习的孩子，遇事肯开动脑筋多思考。

生活，就是老子的第一位老师，也是最好的老师。

老子虽然从小失去了父母，但是他毕竟出身于士大夫家庭，书是不少读的。他是一个手不释卷的勤奋好学的孩子。可能因为他的苦学，族人终于愿意帮助这个失去父母的少年，请了一位精通殷商礼乐的商容做老子的老师。老子从商容处学得了很多礼仪知识。

商容深习殷周礼节，他教给老子许多殷周礼制的知识。在临终时，他把舌存齿亡这种守礼的根本道理告诉了老子。老子不断地琢磨着舌存齿亡以及做人的道理。他很快认识到，守礼最重要的是谦下，决不自我炫耀。一个人如果自以为是，盛气凌人，表现出一种不可一世的逼人态势，结果反而使人畏而不服，甚至树敌太

多,导致失败;一个人虽然很强大,很有才华,但如果能处处谦卑居下,就不会与人为敌,他的事业很快会取得成功。礼对于人真是太重要了,但其中最核心的还是谦卑之礼。在动乱的年代,许多逞强好胜的人家破人亡,而谦卑有礼的人则得以保全。

谁家死了人,老子因为懂得礼仪,常常被邀请去助葬,他看到死者亲属在为死者穿送老衣服时是那样困难,因为死者的四肢都僵硬了。他想到邻居新生的婴儿,那粉嫩的手臂和小腿是多么柔软,看起来是那样弱小,但是却一天一天长大起来。涡河岸边,麦苗在寒风中抖动,它很柔弱,但狂风吹不垮它;到夏天时,麦子黄了,麦秆笔挺的,但却枯槁了。自然界的生物不都是如此吗?老子悟出了这个道理,便告诉人们:“人之生也柔弱,其死也坚强。草木之生也柔脆,其死也枯槁。故坚强者死之徒,柔弱者生之徒。”他所悟出的这个道理,得到了许多人的赞同。人们一传十,十传百,口耳相传,连远在晋国的叔向也知道了。后来叔向在回答韩平子的问题时,引用了老子的这一观点。

老子的人品、思想和学识渐渐为人们所知,他又是史官世家后裔,因此周王朝史官告缺的时候,周王就选中了他,于是老子到周王室任守藏室史之官。所谓藏室史,就是周藏书室之史,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国家图书馆管理员。

这时,他已用大名老子了,又因为他很仰慕史官伯阳甫的为人和学问,于是他便给自己起了个号叫老阳子。人们尊称他为老子。

担任周王朝图书馆管理员的工作,给了老子以极好的学习机会。当时天下典册绝大部分都收藏在国家图书馆中,老子到了这里真是如鱼得水,他贪婪地读着各种典籍以充实自己。

老子在担任周王室国家图书馆管理员期间读了很多藏书(册)除历代文诂、档案资料、诗以外,他还读了《军志》、《建言》、《易》以及管仲撰写的有关篇章。这一时期,他学习与研究的中心问题仍然是从他的老师商容处继承下来的课题,也就是关于做人

的道理、人的行为规范以及治理社会与国家的原则,这几个方面构成周礼的主要内容。经过多年钻研,老子已成为一位精通周礼的理论与制度的学者。

教礼孔丘

鲁昭公七年(公元前536年),老子的一位住在巷党的友人去世。人们知道老子是一位精通周礼的人,就请他去帮忙安排丧事。出葬那一天,年仅十七岁的孔丘也去了。当时的孔丘与老聃相比,当然只能算是后生小子了。这一天出葬队伍正在行进的时候,突然遇到日蚀。老子叫送葬的队伍停止前进,靠右站立,停止哭泣,等日蚀过后再走。正在前面引导灵柩的孔丘很不理解,但面对这位精通周礼的老子,他只能照吩咐去做。送葬归来,孔丘向老子表示了自己的不同看法。孔丘认为中途止柩是不合周礼的,而且不知道日蚀究竟要多长时间过去,等得太久,死者恐怕会不安,还是继续进行葬礼为好。老子便向孔丘解释道:“诸侯朝见天子,往往都是日出上路,日落前应当休息并祭奠车上的先祖牌位。大夫出国访问也是日出赶路,日落即休息。送葬也一样,也应当在日出之前出殡,在日落天黑后止宿。夜晚看到星星出来而赶路的,只有罪犯以及回家奔父母之丧的人。日蚀的时候(天很黑,如同夜晚),你怎么知道天空不出星星呢?对于懂礼仪的君子来说,是不应该把别人刚去世的亲人置于这样一种星夜出奔的不吉利的境地之中的。所以出葬时如遇日蚀,应当停下来,等日蚀过后再走。”

老子的这番言论精深而合乎情理,给少年孔丘留下了很深的印象。

老子激烈地抨击礼教的虚伪性,但他并没有完全否认传统文化,他只是把礼义仁爱的思想,放到了他的“道德”思想之下,成为次要的东西加以保留。对于这点,我们在研究老子思想时,也是不

容忽视的。

老子在中国哲学和中国文化思想史上的重要贡献,在于他提出了一个以“道”为核心的宇宙论思想体系。这是一个划时代的新思想,它对中国哲学乃至整个中国文化思想都起到了极大的作用和影响。

鲁昭公十二年(公元前548年),周王朝甘简公因为没有儿子,就让他弟弟甘过继承他的王位,这就是甘悼公。甘过企图消灭甘成公、甘景公这两支力量。于是甘成公、甘景公贿赂周王朝重臣刘献公,设法杀掉了甘悼公,让甘成公的孙子继承王位,这就是甘平公。这一场周王朝的内讧,倒给了老子以回到周王都的机会。老子因为得罪甘简公一党而丢官,现在甘简公已死,其弟甘过也被处死,甘成公、甘景公又把老子召回周守藏室。

经历了这一场政治事变,老子的思想更成熟更深沉了。

公元前545年前后,孔子和南宫敬叔来到周朝王都。他们在王都参观了祭天地的天坛和地坛,考察了统治者祭祖先、举行朝会商议国家大事以及发布政令的地方,观看了各种文物。孔丘还看到一尊“三缄其口”的金人,读了金人背面的铭文,收获很大,但有些问题还认识不清。孔丘此行的主要目的就是向老子问礼,现在正好带着这些问题去向老子请教。

老子听说孔丘来访,眼前立即浮现出几年前在鲁国助葬时向自己提出问题的诚恳好学的少年形象,便十分高兴地迎出门去,把孔丘接进客堂。这一次,孔丘提出的问题仍集中于丧礼,孔丘问:“在什么情况下,各宗庙之神主需要请出呢?”

老子回答说:“有三种情况:天子或诸侯去世时,由太祝把各宗庙的神主请到太祖庙里,这样做是表示列祖为国丧而聚会,这是礼规定的。等到安葬好,哭毕,丧事办完之后,又把各宗庙的神主请回各自的庙里。如果君王出国就由太宰取出各宗庙的神主随君主同行,这样做,也是礼的规定。在举行合祭的时候,由太祝请出二

昭二穆的神主到太祖庙里合食。”老子特别强调说：“凡迎接神主出庙或回庙，都要有仪仗队，不准闲人窜动。”

孔丘又问：“大夫家中八到十一岁的孩子死了，能用衣棺吗？”

老子答道：“从前八至十一岁的小孩死了，葬于园，不葬于墓，不用衣棺。自史佚开始，情况不同了。史佚有一个爱子，年幼而死，如果葬于园，就像是被家族遗弃了，史佚于心不忍，如果葬于家族墓地，距墓地太远，不入棺用车载，仅仅靠人抬，是难以办到的。正在两难之时，召公来了。召公问：“为什么不用衣棺呢？”史佚回答说：“礼有规定，我敢违反吗？”召公把情况向周公说了，周公不同意，说：“岂！不可。”意思是对夭折的孩子用衣棺不合乎周礼，不可行。但召公转告史佚时，把“岂！不可”说成了“岂不可”，史佚理解为“如何不可”，就给死去的孩子用了衣棺。所以对死去的八至十一岁的孩子用衣棺，是自史佚开始的。”

孔丘又问：“国家的大事在于祭祀与战争。如果在战事进行中父母去世，是停战服丧呢，还是继续打仗呢？”老子回答说：“子女在为父母服丧期间，按礼说，是不能打仗的。从前周公去世，他的儿子伯禽在卒哭之后就去攻打徐夷，那是因为徐夷作乱，形势逼迫，不得不那样做。但是在一般的情况下，不能因为贪图便利而不认真服三年之丧。”

在周王朝做图书馆管理员工作已达三十年之久的老子，熟睹了奴隶主官场的腐败，开始对周礼的实质有所认识。他看到了在文质彬彬、温情脉脉的礼仪纱幕后隐藏着丑恶阴险和狡诈，看到周礼成了某些人谋取漂亮名声和官爵利禄的手段。眼前这位二十多岁的孔丘如饥似渴地来学习关于周礼的知识，从他的眼神、举止动作和气质上看，都隐约透出一种骄矜之意和急于从政的劲头。对这个青年，不可深谈，但也要适当敲一敲他。当孔丘满意地向他告辞时，老子一边送孔丘出门，一边诚恳地对孔丘说：“我听说富贵的人赠送给别人钱财，有优良品德的仁人送给别人以良言。我没

有钱财 ,只是勉强被人加了一个仁人的称号 ,我就送给你几句忠言吧。”

老子问道 :“你在庙堂阶前看到一尊‘三缄其口’的金人了吗?”

“是的 ,看到了。”

“那么 ,金人背后的铭文你能背下来吗?”

孔子说 :“丘已经背熟了。其中有几句话 ,我还在揣摩。”

“是哪几句话?”老子问。

孔子说 :“比如 ,无多言 ,多言多败。无多事 ,多事多患。又如 ,执雌下之 ,莫能与之争。”

老子听罢 ,微微一笑说 :“这正是我时常思考的关于做人的道理 ,也是我要送给您的良言。一个人自以为聪明 ,议论别人的长短 ,以为自己的认识深刻 ,这种人也接近于死亡了。真正聪明的人是不多言不善辩的 ,因为他懂得多言多败的道理。一个人自以为知识渊博 ,懂得一切 ,总是喜爱揭露别人的隐私或错事 ,这种人已经身处危境了。真正聪明的人无知无识得好像愚笨无比 ,因为他懂多事多患的道理。真正有钱财的商人总是把财富深藏起来而给人以穷困的表象。真正有道德的君子也总是看起来像是傻瓜。希望你去掉身上的骄气与过多的功名欲以及爱自我表现的毛病。总之 ,无论是作为父母的儿子还是作为国君的臣子 ,都要做到忘己。即使自己明明是强者 ,也要以一种柔弱的姿态出现 ,金人背后的铭文不是这样告诫人们的吗。”

这一时期 ,老子独特的哲学观也开始酝酿成型。

老子的哲学是弱者的哲学 ,他时时处处都是站在一个弱者的立场说话的。但老子所代表的弱者并没有失去斗志 ,他还是要想出来干一番事业的。

总的来说 ,老子策略思想的基本原则就是 :“以弱胜强 ,以柔克刚。”老子站在弱者的立场认识到弱者是不能与强者作硬拼的斗争的 ,必须采取柔道的策略。在“以柔弱胜刚强”这一总的策略原则

下,老子还研究了实现这一原则的一系列具体的斗争策略。其主要点是:一曰:“不敢为天下先;”二曰:“将欲夺之,必姑予之;”三曰:“曲全”。

老子在守藏室呆了几年后,又再次遭受了流离之苦。周景王喜欢王子朝,想立他为继承王位之人。公元前 561年,周景王驾崩,子丐之党与王子朝争王位,都城中的国人立王子猛为王,这就是周悼王。但是王子朝不甘心,当时正逢失职的百工叛变,王子朝借助于百工的力量作乱,杀了王子猛。周王朝的贵族单子、刘子求助于晋国,晋国出兵攻打王子朝,把王子丐立为敬王。王子朝这时也自立为王,敬王无法进入王城,只得暂时居住在泽地。两派之间的军事较量,持续了五年。公元前 561年,晋侯终于在诸侯的武装力量支持下,护送敬王进入王城,赶走了王子朝。王子朝与召氏之族、毛氏得、尹氏固,带了大批周朝的典籍逃奔到楚国。

老子对于这一次周王室内部争权斗争抱什么态度,站在哪一边,因为史料不足,我们无法判定。但从他重回守藏室后的处世态度看,老子是不大会卷入这场内争之中的。但是,一个人尽管逃避政治斗争,但既生活在社会现实之中,社会政治斗争往往会找上门来,想躲也躲不掉。王子朝一党用武力掠走了大批典籍,老子蒙受了失职之责,因受牵连而丢了王室图书管理之职,只得回到阔别三十多年的故乡。

在经过宋国都城商丘的时候,老子小住了几天,想在都城里面会老朋友,顺便了解一下发生在七十多年前的楚军围宋之事。一位老人告诉他,那次宋都被围长达九个月,宋国兵民虽未屈服,但是城中柴尽粮绝,在饥饿难耐的情况下,人们失去理智,竟发生了交换儿子来吃以及用死人骸骨烧火这样惨绝人寰的事。发生这次惨剧的原因是深层的,难以尽说。但是它的导火线却是华元刚愎自用,不能忍辱含垢,过于迷信自己的武力。相反,在楚军围宋都的紧急时刻,当宋向晋求救时,晋国的伯宗却劝晋侯不要轻易动

武,宁愿忍辱,也不要与气势正高昂的楚兵争雄。

就在这时,宋国城乡到处传诵着国君宋景公主动承担国家灾殃之责的故事。这一年,火星占据了心宿的位置。这在当时人看来,意味着全国将有天降的灾祸。宋景公很害怕,他把司星官子韦找来,问道:“火星占据心宿的位置,是什么原因?”子韦回答说:“火星出现是上天惩罚的征兆,心宿恰好是宋国的分野。火星占据心宿的位置,灾祸当降于您身上。虽然是这样,但还可以把灾祸转移给宰相。”景公说:“宰相,我是让他治理国家的,把灾祸转移给他,他死了,对于国家并不是什么好事。我还是自己承受灾祸吧。”子韦想了想说:“也可以把灾祸转移到老百姓身上。”宋景公说:“老百姓死了,我当谁的君主呢?我宁愿自己一个人去死。”子韦又说:“还可以把灾祸转移到年成上。”景公回答说:“年成不好,老百姓必定会饥饿而死。作为一国之君,打算借杀死自己的百姓的办法来使自己活命,谁还以我为国君呢?看来,我的寿命肯定完了。您不必再说了。”宋子韦听完了景公的话,转身跑了几步北面朝景公下拜说:“我斗胆向您祝贺,天虽然高高在上,但时时刻刻都在听取下情。您说了三次仁人之言,上天也一定会给您三次赏赐,今天火星一定会迁移位置,您会延长寿命二十一年。”

宋景公这种主动承担全国的灾祸的举动,深深地感动了宋国的臣民。人们到处传诵着,更加拥戴这位有慈爱之心的国君了。老子在宋都自然也听到了大街小巷都在传诵的这个故事,他也被深深地打动了,并由此得出了一个重要的结论:“能够对全国的灾祸承担责任的人,才能够成为天下的君王!”

回到故乡曲仁里,老子眼前所见到的一切与在王都洛邑所见到的一切反差是如此之大,一边是不分日夜地劳作,一边是坐享劳动的成果,多么鲜明的对比,多么强烈的愤慨!老子被震惊了。战争的掠夺,无休止的劳役,对人民劳动成果的盘剥和榨取,这是什么世道?人世间的情理怎么和天道不同呢?天道是减少富余的用

来补给不足的，人世间的道理却恰恰相反，是剥夺不足的用以供奉有余的人。

在乡邻中间，在劳动生活的最底层，老子深切了解到人民的穷困，感受到劳动者的朴实的真切的感情，他开始与他过去所维护所信仰的制度决裂了。什么是礼制？礼难道就是让百姓忍受剥削痛苦的麻醉药？礼难道就是损不足以奉有余的原则？礼难道就是诱骗青年为少数人的私利去争战厮杀的信条？在这次周王室内乱中，王子朝对神灵是那样虔诚，口口声声要维护周先王之制，奢言什么“王不立爰，公卿无私”，要求诸侯“奖顺天法，无助狡猾”，真是彬彬有礼极了。但是，他真正的目的却是为了自己能登上王位。闵子父批评王子朝企图“以专其志，无礼甚矣。”但是，王子朝的言辞不也是很合礼的吗？大家都以“礼”为武器互相攻击，而涡河边的乡民们却只凭借忠厚信任彼此相处得很好。礼究竟是什么？礼这个东西，是忠信不足的产物，是祸乱起始的开端啊。

老子这么一思索，卸去了思想重负，从礼的枷锁中解脱出来，他的精神仿佛进入了一个新的境界。他对许多社会现象有了新的看法。老子在王都任职的时候，就听说郑国强盗很多，执政子产制定了许多法律，甚至铸了刑书，其目的之一就是用刑法来对付铤而走险的百姓，但结果不仅收效甚微，而且法令对人民压迫得越紧，人民越是想方设法反抗，有些法令被统治者利用，给人民造成更大苦难，所谓“盗贼”也就越来越多。子产死了以后，郑国“盗贼”闹得更厉害了。老子感到事情往往是向相反方向发展的，提倡礼正是因为社会上非礼行为（忠信之薄）太多，实行法制正是因为旧制度维持不下去了。但只要人民的要求得不到适当满足，法令花样越翻新，被称为盗贼的人也就越多。郑国子大力残酷镇压敢于反抗的人民，虽然能得逞于一时，但既然到处“苛政猛于虎”，老百姓活不下去，既然上层统治者生活过于奢侈，而老百姓饥寒交迫，他们已经不怕死了，那么，反抗斗争之火是一定会重新燃起的。老子不

禁对短视的统治者发出了嘲笑：“人民不畏惧死亡，用死亡来恐吓人民又有什么用呢！”

老子政治思想的总的原则，就是实行无为而治。老子认为，最高的统治者既然是体现了道的玄德的，因此就应该按照“道”的原则来治理天下，实行无为而治。

老子还提出了自己一套蒙昧主义的愚民思想。首先，他认为在上的统治者要无知无欲，像赤子、婴儿一样，做到“绝圣弃知”、“塞兑闭门”。所以他要求圣人能够达到“闭其门，和其光，同其尘，挫其锐，解其纷”的所谓与“道”玄同的境地。这显然是在宣扬一种回到素朴无知状态的蒙昧主义思想。其次，统治者对于在下的老百姓，亦应实行愚民的政策。

老子所宣扬的这一套回归纯朴的思想，只不过是对于人类文明的进步所产生的人的异化现象的一种回应。在这里，老子看到了文明进步和日益发展所带来的负作用，即虚伪狡诈的产生和与日俱增，而没有看到社会文明的进步给予社会的发展以极大的推动，从而使自己的立场站到了社会进步的对立面，主张把人类社会重新拉回到“纯朴”的无文化的原始时代去。这显然是老子的一种空想。他理想中的社会就是所谓素朴的“小邦寡民”的社会。

那么，为什么一个原为统治者的官吏后来才弃官的老子能够反映某些下层人民的要求呢？这就要从当时的社会变迁说起。上面我们已经讲到，老子的思想是春秋末年的产物。当时的新贵（新兴地主）已逐步成为统治阶级，而昔日的旧贵（奴隶主）们则逐渐失去了过去的政治、经济权力。旧贵们中有一部分人转化成为了新兴的地主阶级，另一部分人则败落下来，沦为一般的平民。据《论语》记载，春秋末年就有一批“辟世之士”，如荷蓑丈人、接舆、长沮、桀溺等人，这些人很可能就是旧贵中的一部分人败落下来成为平民的，他们的经济地位与政治地位已与一般的老百姓差不多。他们既不满意旧社会，对旧社会持批评态度，又不满意新社会靠强取

豪夺上台的新贵统治,他们对社会的文明感到厌恶了,所以最后的理想是建立一个与世隔绝的“小邦寡民”的初民社会。但现实的社会是残酷的,当时他们已经与老百姓一样受到了新兴地主阶级的剥削和压迫。面对着这一社会现实,他们在这一点上已与老百姓有了共同的语言。他们抨击新贵们(新兴地主阶级)对人民的重税剥削与残酷压迫,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当时平民阶级的要求。这也是很自然的事。

孔丘自洛邑访学问礼于老子之后,学识大进,气质更为淳和,作风更加朴实,鲁国一带来拜他为师的人更多了。他搜集、整理了很多书册。他是一位极为尊崇周天子的人,希望天下统一,诸侯听从周天子的号令。当他听说王子朝一伙把周王室大批文化典籍劫往楚国时,除了忧虑之外,还想到要把自己搜集和整理的书册送到王都国家图书馆去,用自己的行动去维护周天子的地位和威信。但是,一个人如能把自己整理的书册送到国家图书馆被收藏起来,那也是一种极大的荣誉,没有相当地位的人的介绍,是难以实现的。子路了解到老师的打算后,便向孔丘建议通过老子介绍藏书于国家图书馆。

于是,孔丘带着子路等学生以及准备藏于周王室的书籍来到了宋国相邑,他们见到老子,说明来意,请老子推荐。出乎孔丘的意料,老子竟然拒绝了。老子之所以拒绝推荐,不仅因为东周王室藏书已经名存实亡,王室内乱,藏书于王室无异于飞蛾投火,而且更因为有了新的价值观念的老子,对孔丘所热心搜求整理的书籍已经视为草芥了。但孔丘并不了解老子的新的精神境界,依然把他看作是熟悉周礼文化的学者,所以他引述六经,想以六经中的理论及六经的价值来说服老子。

老子对孔丘说的那一套六经大义当然是熟悉的,过去他信仰它们,现在他的思想已起了重大变化,从信仰六经转向贬斥六经,但他又不便阻止孔丘的申述,只得打断他的话,说:“你的话太冗长

了，希望听你讲讲要点。”

孔丘马上回答说：“六经的根本在于仁义。我就是以仁义为标准来衡量一切的。”

老子微微一笑，问道：“仁义是人的本性吗？”

孔丘答道：“是的！君子不仁便不成其为君子，不义便不能生存。仁义，确实是人的本性。还有什么要指教的？”

老子说：“请问，什么叫仁义呢？”

孔丘回答说：“心思中正而无邪，愿物和乐而无怨，泛爱民众而不偏，利于万民而无私，这就是仁义的大概。”

老子摇摇头缓慢地说：“噫！你后面说的这些话真是危险得很哪！现在讲泛爱民众，不是太迂腐了吗？无论是历史经验还是实际生活，都明白地证实了所有讲无私的，恰恰都是为了实现偏私。”老子见孔丘脸上一副迷惑不解的表情，就解释说：“我这样说并不是要大家去宣扬仇恨和自私，而是要使你懂得，利己才能爱人，己利人，人才能利己，爱人与利己确实是一致的，无私才能成其私。但是现在人们只是为了利己的目的，爱人只是虚假的，却又不承认利己，这不是很迂腐吗？”老子停顿了一下，似乎陷入了深思。接着又说：“我的意思是说，人的一切行为应当自然无为。你看，天地的运行是有一定规律的，日月本身是光明的，星辰有秩序地罗列着，禽兽成群和谐地生活，树木在生长，这一切都不是神造的，也不是什么人有意安排的，它们都是按自然本性生长、存在、发展。天地并无仁爱之心，任凭万物自生自灭。人的本性应当是自然，不是某些人所提倡的仁爱。所以圣人也是不提倡仁爱的，任凭百姓自作自息。你想让天下之人不失去他们生养之道吗？那就一定要顺着人们的自然本性去做，也就是顺道而行，这就是最好的选择。何必急于人为地标榜什么仁义！这就好像一个人的孩子逃离家庭，这个人一边拼命地敲鼓一边高呼孩子的姓名要他回来，结果如何呢？鼓敲得越响，呼声越高，他的孩子听到了反而逃得越远！这种

做法就是不知本。你提倡仁义，目的是求人的本性，实际效果是扰乱了人的本性。唉，你的学说实在扰乱人的本性啊！”

这时的孔丘已近不惑之年，对社会人生的看法已经成熟，他对老子的鄙薄仁义的观点是不能接受的，但一时间又反驳不了，只得暂且回舍住下。晚上，他思考着如何从逻辑上找出老子立论的错误。孔丘想：眼下正是天下无道的乱世，老子也是同意这一对社会现状的估价的。要改变天下无道的状况，要救世，舍仁义别无他法。救世与仁义是统一不可分的，讲救世而不讲仁义，岂不如同那些辩者把一块白石中的白色属性与坚硬属性分开一样是狡辩吗？

第二天，孔丘又来见老子。一见面，孔丘就对老子说：“有人学道，可是立论总是相矛盾。不可以的说成可以，不是的说成是，又像善辩之士一样，硬把石中之白色与石中之坚硬分离开。这样的人可以称作圣人吗？”

孔丘这段问话的弦外之音是：你老子把仁者无私说成有私，岂不是也把非说成是，把不可以说成可以吗！

老子回答说：“这样的人只不过像小胥吏治事一样玩弄小技能，劳形伤神，自以为得意而已。狗善于捕捉狸但总被人牵着，猿猴因为灵敏才被人从山林里捉来戏于街头。这些玩弄小智者的辩者不是如同猎狗一样丧失了自然本性吗，怎能称作圣人！”老子停了一下，他对孔丘问话的用心了如指掌，于是接着说道：“孔丘，我来告诉你那你所不能够听到和不能说出的大道。凡是具体的人，无知无闻的多，有形的人和无形无状的道共同存在，是绝对没有的。起居、生死、穷达，这是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的，人事有治迹，不执滞于物，不执滞于自然，这便叫作不执滞于自己。不执滞于自己的人，称为与天融合为一。”老子见孔丘仍是不理解，便进一步解释说：“就具体事物而论，说得白无坚，得坚无白，说生死齐一，无是无非，当然都是荒谬的。但是我讲的是大道，是物之本，区分什么坚与白，就是毫无意义的，但是说生死齐一，无是无非，那倒是

符合大道的。因为常道是深不可识的，是不能用一般的是非去评判它的，大道废才有仁义，才有是非之分。仁义毒害人心，再没有比这更大的祸乱了。你要救天下么？那就要使天下不失其本性，就应该顺道而行。白鹤不必天天洗才白，乌鸦不必天天染才黑。它们的黑白的本性，无待于辩论，它本来就存在。”

孔丘这次访问老子并没有达到预期的目的，他和老子对社会、对世界的看法有着根本的分歧，谁也说服不了谁。但是老子富于辩证思想的思想却无声而深深地溶进了孔丘的内心深处。

探求大道

老子居相邑期间，前来问学或研讨问题的除孔丘外还有叔山无趾、崔瞿和士成绮。

老子向这些问学者都宣扬了“无为”的思想，这反映了他所主张的非常深邃的“道”的思想。老子用一句非常精辟的话来概括“道”的作用，这句话叫做“道常无为而无不为”。

道是中国古代哲学中特有的概念。道的含义丰富而复杂，不同的哲学家在不同情况下所说的道，含义往往不同。

道这一概念的多种意义，老子也都有所使用。但老子同时赋予了道一个全新的意义，这就是把道当作产生并决定世界万物的最高实在。

老子关于“道”的学说包括“宇宙论”和“本体论”。一方面，“道”作为世界的总根源演化出天地万物；另一方面，“道”作为世界的总根据决定着天地万物。“道”和万物的关系是生成与被生成，决定与被决定的关系。老子是中国哲学史上第一个摆脱宗教或神话的束缚，从哲学的角度思考世界起源问题和存在根据问题的大哲学家。

老子对于道的含义，还从不同方面进行了揭示。一方面讲道

是真实存在的,另一方面又讲道的超越性与绝对性。老子不在具体事物中寻找万物的本源,而相信万物本源和共同本质不同于任何一种具体存在物,这一思想是合理的。

公元前 551 年起,吴、楚之间不断争战,吴军攻到楚国的夷(今安徽亳州市东南之城父),战火乱兵不时骚扰着相邑。老子在弟子和家人的劝说下向东来到沛泽隐居。有人说老子隐居之地是沛县,此说值得商榷。

在沛泽隐居期间,老子把对现行社会制度的批判以及救世方略的思考升华为对宇宙生成及万物本源问题的探讨。

老子幼年生活在涡河边,对水怀有一种极深的感情,他曾经从对水的特性的研究出发去思考处事待人的原则。他认为只有像水一样柔弱谦下才能立于不败之地,才能成就伟大的事业,所谓“上善若水”。现在,他又进一步深化了对水的认识,他在思考水能否做为万物之本源。水无所不在,没有固定的形体,可以变换成各种形态,存于各种事物之中,水确实很像无形无名的混沌一气及其主宰一道。“水几于道”,老子确认这一点。但是,水毕竟还是一种具体物,它怎么能作为万物的本源呢?作为万物本源的东西必定是不同于万物的非具体事物,它只能是无形的一般,或者就是主宰于气中的道。老子探讨的结果,终于统一了从商末以来就已经存在的五行本源说与阴阳混沌一气构成天地万物说这样两大系统,并以阴阳说为基础,吸取了五行说,尤其是水本源说的合理因素,在阴阳五行之上提出了更普遍更一般的范畴——道。

老子从与周礼决裂开始,走向探索新的治世方法,再进而探索宇宙本源,形成道法自然,以无为本,有无统一的天道观。就在这一时期,在鲁国的孔丘仍为苦苦探索天道不得而苦恼。当他听说老子隐居沛泽,经过探索已获得天道的消息后,便决定再一次访问老子。他带了学生,向南一直来到沛泽老子隐居之所。

老子见到孔子,便说:“你来啦!我听说,你现在已经成了北方